

請勿影印使用，最新版文件請至環安中心網頁下載!!2011-01-20

淡江大學 環境管理組織與架構程序書

中華民國 92 年 3 月 14 日訂定

中華民國 92 年 5 月 22 日修訂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20 日修訂

保存年限：永久

編號：AGRX-E04-06-03

編撰單位：環安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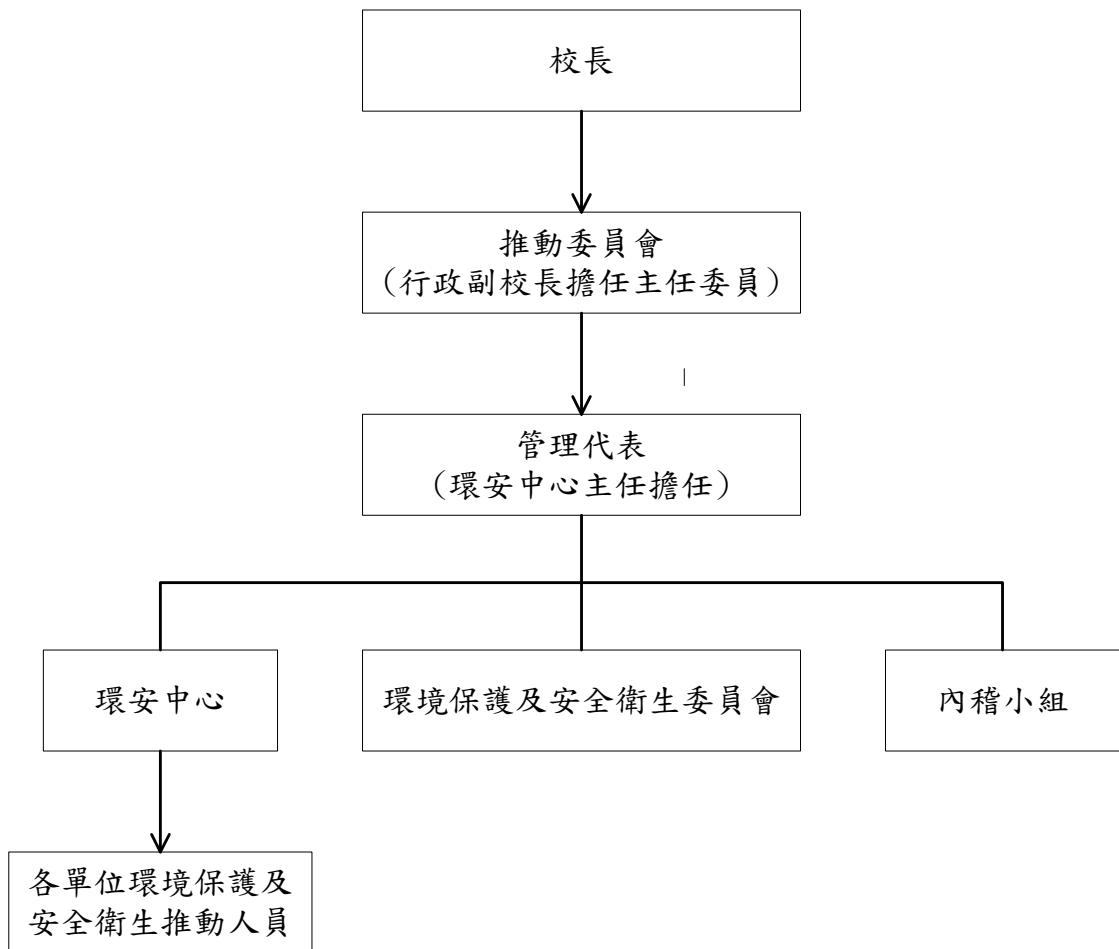
一、目的：

為有效實施本校環境管理系統，達成所設定之績效目標，規範本校環境管理組織、架構與責任，特制定本程序書。

二、範圍：

與環境管理系統之執行之有關單位及人員均適用之。

三、環境管理系統組織架構圖：



四、與環境相關的主要管理責任：

(一) 校長

- 1.核准學校環境政策並督導貫徹執行。
- 2.頒布各項文件。
- 3.學校未來發展計畫與展望之提出。

(二) 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推動委員會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行政副校長擔任，委員若干人，由校長聘任之，置執行秘書一人，由環安中心主任兼任。

1.主任委員

- (1)主持推動委員會會議。
- (2)主持管理審查會議。
- (3)確定環境手冊及環境管理系統依 ISO14001 之要求執行與運作。
- (4)直接對校長報告環境管理系統之績效，作為檢討與改善之依據。
- (5)整合各項資源，包括人力、物力、技術、財務等，促使系統之各項工作能有效運作。
- (6)總責及監督環境管理系統。
- (7)審查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行績效。

2.執行秘書

協助主任委員督導相關工作、業務。

3.委員會

- (1)督導全校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推動事宜。
- (2)建立維持及改善環境管理系統。
- (3)審定本校之環保政策，並檢討其成效及環保目標之執行。
- (4)審查內部稽核報告，並於校務會議中報告。
- (5)其他職責依各程序書之規定行使。

(三) 管理代表：由環安中心主任擔任，並經校長核准。

- 1.負責核定本校環境管理手冊。
- 2.環境管理系統重大異常現象之登錄、矯正追蹤及效果確認與結案之督導。
- 3.擬訂「年度環境稽核計畫」，並決定不定期稽核時機。
- 4.內稽小組之召集。
- 5.管理方案之核准。
- 6.環境目標及標的之核准與監督。
- 7.其他職責依各程序書之規定行使。

(四) 環境保護委員會：依本校設置辦法(附件一)辦理。

- 1.規劃 ISO14001 相關推動事宜。

2. 確認環境管理系統符合 ISO14001 各要項之要求。
3. 規劃環境政策及擬定目標方案。
4. 考量面鑑定與顯著性評估。
5. 規劃及監督全校環境保護之業務。
6. 其他職責依各程序書之規定行使。

(五)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簡稱「環安中心」：依本校設置辦法(附件二)辦理。

1. 執行環保法規之蒐集、鑑別及查核。
2. 執行對政府相關環保機構之溝通。
3. 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計畫之實施。
4. 執行對內宣導及溝通。
5. 外部溝通回應之溝通。
6. 環境管理系統各項文件製作及修訂。
7. 其他職責依各程序書之規定行使。

(六) 內部環境稽核小組，簡稱「內稽小組」：成員資格為曾接受 ISO14001 相關訓練 12 小時以上者。

本小組置組長一人，由管理代表擔任，依需要分組辦事，各分支組設幹事一人，稽核員若干人。

1. 執行內部環境稽核作業。
2. 追蹤受稽核部門內部環境稽核改善之成效。
3. 定期作成內部稽核計畫。

(七) 各單位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推動人員，簡稱「環安推動人」：依本校設置要點(附件三)辦理。

1. 有關環境保護、安全衛生、菸害防制等法令宣導、執行、溝通及推動。
2. 有關本校污染防治措施之推動、監督與執行。
3. 所屬單位空間環境清潔及設施維護工作之督導、執行。
4. 協助促進全校教職員工生對環境保護觀念之認識與重視。
5. 配合提供環安相關業務推行計劃及成果報告。

(八) 其他作業：

依各項程序書、作業標準、作業規範規定執行。

(九) 各單位於環境管理系統所扮演角色、責任及權限應透過院、系務會議召開，將相關文件、程序書發行及教育訓練等方式宣導溝通。

五、附件：

附件一 淡江大學環境保護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二 淡江大學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設置辦法

附件三 淡江大學各單位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推動人員設置要點

請勿影印使用，最新版文件請至環安中心網頁下載!!2011-01-20

六、參考文件:

環境相關程序書及管理辦法。